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瑞昌初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人民北路青丰小区 3 栋 3 单元 405 室

联系人: 张柱桥 联系电话: 15011227135

电子邮箱: 761649668@qq.com 邮编: 332200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宾市镇东小学、来宾市滨江小学、来宾市解放小学等 12 所学校的智能一体机共 112 台教学设备采购

质疑项目的编号: LBZC2025-G1-020065-GTzb

采购人名称: 来宾市兴宾区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 石老师

电话: 0772-4228058

地址: 来宾市兴宾区城南新区新世纪 A 区 9 号楼(石缘路)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2025 年 6 月 14 日

代理机构名称: 广西国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娟娟

电话: 0772-4285666

地址: 来宾市西山路 719 号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招标文件第三节评分标准技术分当中的项目实施方案，工作进度及保障措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以上所提及的评分项当中的评分标准的内容没有进行细化、量化。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招标文件截图

(2) 项目实施方案(满分 22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可操作性、针对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并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实施方案至少包括以下内容：设备安装调试、组织机构、人员安排、实施进度控制、

52



文明安装、试运行方案、验收方案、后续软件升级服务方案等。

一档（0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二档（5分）：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提供有基本的项目实施方案，但整体实施方案过于简单。

三档（12）：对项目理解基本正确，能从项目实际的采购需求编制方案，方案相对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

四档（18分）：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较完整，整体进度安排合理，组织机构完善，有针对本项目的人员安排方案且分工与职责较明确。

五档（22分）：投标人对项目理解准确深入，项目实施方案完整且详细；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合理；对本项目实施过程的风险有预见并做出应对的措施，整体实施方案包括设备安装调试方案、组织机构方案、人员安排方案、实施进度控制方案、文明安装方案、试运行方案、验收方案和后续软件升级服务方案；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整体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



(3) 工作进度及保障措施方案（满分10分）

一档（0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二档（3分）：各主要阶段进度安排基本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档（6分）：各主要阶段进度安排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保证正常交货的措施方案。

四档（10分）：项目进度安排优于招标文件中交货期要求，有制定各阶段明确的进度计划表和交货周期表，项目进度保障措施合理，并提供有按时交货的承诺书，包含准时供货、安装、调测、培训等保障方案。

(4) 售后服务方案（满分 14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保修期外维修方案、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其他优惠措施、安装要求及方案等方面]综合评定其档次并在相应等级内独立打分。

一档（0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二档（5分）：针对本项目只提供简单的售后服务方案。

三档（10分）：售后服务方案详细，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整体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时间节点清晰明了，承诺能做到接到售后通知后 20 分钟-30 分钟（含 20 分钟）内响应，根据采购人需求 1.5 小时-2 小时内（含 1.5 小时）到达现场，并在 6 小时-8 小时内（含 6 小时）解决问题。

四档（14分）：售后服务方案完整，方案包含有项目售后维护、应急保障方案（描述了项目售后维护和应急保障方案的方法以及实现方式、提供明确的技术支持服务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故障响应时间、

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保修期外维修方案、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其他优惠措施、安装要求及方案等方面，方案内容周全详细，整体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承诺能做到接到售后通知后 <20 分钟响应，根据采购人需求<1.5 小时到达现场，<6 小时解决问题，并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完整详细（评委应根据其方案的合理可行性判断能实现承诺的方可计分）。



质疑事项 1 法律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六十八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七）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未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质疑事项 1 法律依据：2、《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质疑事项 1 法律依据：3、《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 采用综合性评审方法的，评审因素应当按照采购需求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因素确定。采购需求客观、明确的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客观但不可量化的指标应当作为实质性要求，不得作为评分项；参与评分的指标应当是采购需求中的量化指标，评分项应当按照量化指标的等次，设置对应的不同分值。不能完全确定客观指标，需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者组织方案的采购项目，可以结合需求调查的情况，尽可能明确不同技术路线、组织形式及相关指标的重要性和优先级，设定客观、

量化的评审因素、分值和权重。价格因素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确定分值和权重。

质疑事项 1 法律依据：4、《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质疑事项 2：招标文件第三节评分标准技术分基本分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包含未标注“▲”号的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数范围内存在负偏离的，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以上是违法将实质性内容作为评分因素。

质疑事项 2 事实依据：招标文件截图

2. 技术分..... 满分 64 分

(1) 货物性能分（满分 18 分）

1) 基本分（满分 10 分）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包含未标注“▲”号的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数范围内存在负偏离的，每有 1 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质疑事项 2 法律依据：法律依据：1、《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第二十一条：采购需求客观、明确的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中客但不可量化的指标应当作为实质性要求，不得作为评分项。

质疑事项 2 法律依据：法律依据：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五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更改质疑的问题。

签字(签章):孙松林

公章:



日期:2025年6月16日

证照编号: G812010820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督
督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81MA3999D313

名 称 瑞昌初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柱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中小学教科书发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制作（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7月13日

营业期限 2020年07月13日至2040年07月12日

住 所 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花园乡大畈头26号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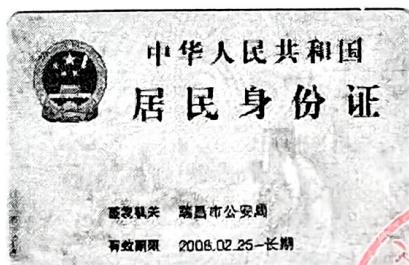
2020 年 07 月 1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获取 采购文件 回执函

瑞昌初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你单位已通过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项目名称：来宾市镇东小学、来宾市滨江小学、来宾市解放小学等12所学校的智能一体机共112台教学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LBZC2025-G1-020065-GTZB）分标1的 采购文件 ， 获取时间：2025年06月14日 10时14分37秒。

政采云平台

